

復興崗學報

民 100 年 12 月，101 期，167-188

細說古人的名與字

謝春聘

國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摘要

自古以來，中國人對於姓名本就十分重視。人們常言道「坐不改姓、行不改名」，即是最好的證明。姓是先世祖宗所傳，名是父母長輩所命，成年後還得再表個字，如此看重如此寄望，磊落君子自然寶愛之珍視之，並且終其一生戰戰兢兢以維以護而欲以光大之。這樣精彩的姓名學，其中最為畫龍點睛的是成年之後的表字。表字和命名，同等重要。二者雖互為表裏，但用法有別，自謙稱名，尊人稱字。在極其繁雜的社會中，應如何尊卑交接、應對進退，一定要遵守規範不能踰越，由此更能彰顯出中國古人特別地重視禮儀。古人就是這樣輕鬆愉悅地從日常生活中學習到豐富的社會學。今人大多有名無字，其所稱名字，通常指的僅僅是名而已。雖然同樣重視命名，但可以體會得到在成長過程中的確缺少一份濃烈的自尊自重、尊他重他的傳統美德，至於因而導致對傳統文化的誤解或輕慢，那當然更不在話下。本人深覺這份文化資產的可貴，擬就名與字的相互關係做一番深入的探討。文中根據史實，先行敘述命名表字的作法及其法則與依據，而後再論及其用法與諱法，並舉例加以解析說明，最後論及命名表字的作法對後代文化研究之貢獻。本人衷心希望能藉此喚醒普羅大眾的重視，而可以多多增進社會的和諧。

關鍵詞：古人、命名、表字、名字關係

An Introduction to the Chinese Naming Tradition of Both Ming and Zi

Chun-Ping Hsieh

Associate Professor of General Education Center
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Abstract

Since ancient times, the Chinese have paid high respect to their own full names. A popular saying goes: “While sitting on the seat (or staying at the homeland), one never changes one’s surname; while walking on the road (or traveling abroad), one never changes one’s given name.” To the Chinese, a kind of sacredness lies so definitely in everyone’s name. The surname signifies the continuity of his lineage, whereas the personal name ming signifies blessings bestowed by the parents. A model gentleman of Chinese gentry, jun zi, means a person who conscientiously devotes himself to a virtuous and candid life so as symbolically not only to keep his name from being detained but also to glorify his parents as well as the lineage ancestors.

To our surprise, however, the Chinese of traditional elite gentry would adopt, in addition, a courtesy name, zi, at the age of twenty. To avoid deviating from the sense of filial piety, the meaning of this courtesy name must evoke a response to that of the primary personal name. The present paper will thus focus on the strategic naming of zi as ingenious responses to ming, which discloses the most astonishingly wonderful wisdom in the art of Chinese naming. In the first place, we must understand that the need of zi cannot be separated from the address etiquette with which the Chinese of traditional hierarchical society were greatly concerned. As a member of mature elites, one needed to address each other by zi to show a gesture of courtesy. In contrast, one was obliged to address himself by ming as an attitude of humility. Without this naming tradition of ming and zi nowadays, we have abandoned altogether the traditional socialization of etiquette. This lamentable fact, I believe, gives rise to the present-day somewhat chaotic social phenomena, whether among the adults or among the adolescents.

This paper is aimed to call attention to the significance embodied in the cultural heritage of naming zi as a response to ming. Through historical evidence, I will investigate how ming and zi are composed both by certain conventional rules and by their mutual syntactical logics. Surely I will not ignore the way how ming and zi are respectively used in daily life with certain restrained taboos. At last, I will give some marvelous examples to show how this art of naming zi is achieved as tactful responses to ming. This

謝春聘

paper will end up with an urgent expectation that by reviving this age-old tradition of naming zi as a courtesy address of ming, we may create a harmonious society in which people are capably alert to respect each other.

Keywords: the Chinese of traditional hierarchical society, ming (the primary personal name), zi (the courtesy name), naming zi as a response to ming.

壹、前言

天地萬物，縱使只是一花一草、一溪一石，人類為了溝通的方便，一般都會賦予它一個名作為稱呼之用。名，原本只是一個符號，用以區別每一個不同個體的符號而已。但作為萬物之靈的人類，尤其是中國古人特別地重視禮儀，因此對人名的意涵與運用自然也就格外地講究。除了命名之外，還要表字，甚且還有別號，若要表示更為尊敬的話，還可稱呼其官爵或地望等等，即所謂「世稱」。從此，中國人的名字稱謂就逐漸形成一套萬國莫及的文化美學。本文擬就古人的名與字作為探討。

貳、命名表字與連稱排法

《禮記》〈內則〉：「子生三月之末，父執子之右手，咳而名之。」〈曲禮上〉：「男子二十，冠而字；女子許嫁，笄而字。」〈冠義〉：「已冠而字之，成人之道也。」〈檀弓上〉：「幼名，冠字，周道也。」《儀禮》〈喪服〉：「子生三月，則父名之。」〈士冠禮〉：「冠而字之，敬其名也。」這是古籍中對於命名與表字的記載，可見中國人對於名字的重視由來已久。

所謂命名，即是生下三月命其名為家人所稱者也。所謂表字，即是弱冠之後行走四方表其字於外為人所通稱者也。《禮記·檀弓上》所謂「幼名冠字」，孔穎達《疏》：「名以名質。生若無名，不可分別，故始生三月而加名，故云幼名也。冠字者，人年二十，有為人父之道，朋友等類不可復呼其名，故冠而加字。」質言之，出生有命名禮，弱冠加字，稱作「字禮」，可以看作是第二次命名禮，其隆重不亞於出生命名禮。由此可見命名所以分彼此，表字所以明尊卑。

凡言子者，可以兼男女。因為對新生生命的禮讚與期待，其父母或是長輩總會把滿滿的愛與希望直接寄託在命名上。弱冠之後，更為增長他的志節情操威儀氣象，除了長輩可稱他的名之外，一般人只能稱他的字以示敬重，所以就有表字之舉。至於女子，一樣有字。年十五是成人之年，已許嫁就可以及笄而字以供稱呼，叫作「字人」；而未許嫁者就叫作「未字」或「待字」。所謂「待字閨中」，就是指稱女子尚未有婆家之意。

許慎《說文》：「字，乳也。」段玉裁《注》：「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所以字有生育、孳生之意。古人的字即由名生育、孳生而來，所以對名有表述、闡明、補充、引申的作用，就其相互表裏而言，可以稱為表字。《白虎通·姓名》所謂「或傍其名而為之字者，聞名即知其字，聞字即知其名。」是也。另外，字

所要闡發的是名的性質和含義，就其相互蘊藉而言，又可以稱為表德。同書所謂「人所以有字何？冠德明功，敬成人也。」、《顏氏家訓·風操》所謂「古者，名以正體，字以表德。」是也。《太平御覽》引《秦記》亦謂：「冠而有字，所以尊其名也。名成乎禮，字依乎名。」可見名與字二者彼此的比附相應關係密不可分。

在古代名和字的連用稱呼，也是為了表示尊敬。根據〈表字怎樣取？〉一文所述，其排序法有兩種情況：

第一種情況是在先秦時期，當名和字連稱時要先字後名。如：孔父嘉，孔子宋國六世祖，孔父是字，嘉是名，姓為公孫。叔梁紇，孔子之父，叔梁是字，紇是名，姓為孔。孟明視，百里奚之子，孟明是字，視是名，姓為百里。西乞術，蹇叔之子，西乞是字，術是名，姓為蹇。白乙丙，亦蹇叔之子，白乙是字，丙是名，姓為蹇。

第二種情況是漢朝以後，當名和字連稱時要先名後字。如：「今之文人：魯國孔融文舉、廣陵陳琳孔璋、山陽王粲仲宣、北海徐幹偉長、陳留阮瑀元瑜、汝南應瑒德璉、東平劉楨公幹。」這是曹丕《典論·論文》中所提的「建安七子」，其名和字連稱都是先名後字。（季漢，2007）

《左傳》記載人物，名與字有時會連在一起，如果不懂得古人名與字的各種關係，就會產生誤解。《左傳·文公十一年》，唐孔穎達《疏》：「正義曰：『古人連言名字者，皆先字後名。』」清王引之於所著《春秋名字解詁》按曰：「傳中有姓名與字並稱者，若百里孟明視、苑羊牧之、梁餘子養之類，皆先字而後名。」此處所說是先秦時期的情況。漢朝以後一直到民初，名與字的排序情況就比較單純。

上古時期，命名表字往往是單名單字的多，其後雙字雖然逐漸增多，但其間語意之聯繫很是質樸一看就明白。魏晉以後雙名雙字的情形越來越普遍，而且引經據典的情況也越來越繁複。名與字其語意之關聯，不再是一看即可分辨，所以二者的關聯就不能不好好地研究並加以釐清。今人若能切實掌握古人名與字的相應與排序規則，至少對於閱讀古書必定會有所助益，再不然就算是從中學習古人命名表字的哲理與藝術，對於如何命名也必定會有所啟迪。

參、命名的法則與禁忌

上古時期，一般的命名都很樸實，君王用天干命名，臣屬用地支命名。如夏、商、周三代留下的人名孔甲、太甲、沃丁、雍己、太戊、外壬、祖乙、盤庚、小辛、武丁、楚公子辰、楚公子午、楚公子申等，都以干支命名。至於其緣由，歷史學家各有說詞，但一般皆認為應是取生日干支為名者可信度最高。後來隨著社

會經濟的前進、語言文字的發展、意識觀念的加強，命名越來越複雜，也越來越慎重，遂逐漸形成一門相當講究的姓名文化美學。

《左傳·桓公六年》：「九月丁卯，子同生。以大子生之禮舉之，接以大牢，卜士負之，士妻食之。公問名於申繻，對曰：『名有五：有信，有義，有象，有假，有類。以生名為信，以德命為義，以類命為象，取於物為假，取於父為類。不以國，不以官，不以山川，不以隱疾，不以畜牲，不以器幣。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故以國則廢名，以官則廢職，以山川則廢主，以畜牲則廢祀，以器幣則廢禮。晉以僖侯廢司徒，宋以武公廢司空，先君獻武廢二山，是以大物不可以命。』公曰：『是其生也，與吾同物，命之曰同。』」《論衡·詰術篇》：「其立名也，以信，（以義），以像，以假，以類。以生名為信，若魯公子友生，文在其手曰友也。以德名為義，若文王為昌、武王為發也。以類名為像，若孔子名丘也。取於物為假，若宋公名杵臼也。取於父為類，有似類於父也。」可見先秦以前貴族之命名即有一定之法則。

有關命名，《論衡·詰術篇》所載，可說是《左傳·桓公六年》一段話的闡發與例證。立名，就是命名、取名。以，依據也。所謂以生名為信，即是依據出生時之特徵命名就稱為信。國君之子稱公子，此指魯桓公少子出生時手上有紋似「友」字，所以桓公為他命名為友。舊稱唐叔虞生時，其手掌有紋似「虞」字，故命名為虞。鄭莊公名寤生，即是他出生時難產的紀實（《左傳·隱公元年》）。晉成公之生，其母夢神規其臀以黑，曰：「使有晉國。」故命之曰黑臀（《國語·周語下》）。所謂以德命為義，即是度德命名為義，也就是取用祥瑞之字命名就稱為義。據《史記·周本紀》所載周大王見季歷生昌有聖瑞，乃言曰：「我世當有興者，其在昌乎？」名之曰昌，欲令昌盛周也。至於文王命武王曰發，舊說文王見武王之生，以為必發兵誅暴，故名曰發。所謂以類名為像，即是用與身體特徵類似的情狀命名就稱為像。《史記·孔子世家》：「叔梁紇與顏氏禱於尼丘，得孔子。孔子生而首上圩頂，故因名曰丘云，字仲尼。」圩頂，言頂如反宇中低而四傍高也。此指孔子頭形像尼丘，故名丘字仲尼。所謂取於物為假，即是取用萬物之名命名就稱為假。宋公，即宋昭公，宋襄公之子，西元前六一九年至六一一年在位。此是借用舂米的器物杵臼為昭公命名。另外，孔子年十九娶於宋亓官氏，一歲而伯魚生，人有饋之鯉魚，故名鯉字伯魚。所謂取於父為類，有似類於父也。即是以與父相近似的情狀命名就稱為類。上引《左傳》，桓公曰：「是其生也，與吾同物，命之曰同。」孔穎達《疏》：「正義曰魯世家云：『桓公六年，夫人生子，與桓公同日，故名之曰同。』是知同物為同日也。言物類者，辨此以為類命也。」《左傳·昭公七年》：「公曰：『何謂六物？』對曰：『歲、時、日、月、星、辰是謂也。』」此同與桓公同日生，故云同物也。這五項中影響後世最普遍的是取用

祥瑞之字命名、取用萬物之名命名兩項。這是現今還能看得到的史載貴族命名法則。

古人因有死後諱名的規矩，所以命名時就要特別注意。上引《左傳》所載「不以國，不以官，不以山川，不以隱疾，不以畜牲，不以器幣。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故以國則廢名，以官則廢職，以山川則廢主，以畜牲則廢祀，以器幣則廢禮。晉以僖侯廢司徒，宋以武公廢司空，先君獻武廢二山，是以大物不可以命。」其意即是周人用避諱的方式來侍奉神靈，所以，在人死以後就須避諱其名。因此，若用國名命名就會因國不可易而導致廢名不諱；用官名命名就會導致廢除官名；用山川名命名就會導致廢除山川名；用畜牲名命名就會導致無牲而廢除祭祀；用器物玉帛名命名就會導致器少而廢除禮儀。因為這些事物與百姓的日常生活關係密切，若用這些事物命名，一旦避諱起來就會有諸多不便。例如晉國因為僖侯名司徒，故廢除司徒之名而改稱中軍；宋國因為武公名司空，故廢除司空之名而改稱司城；魯國因為其先君獻公名具、武公名敖而廢除具山、敖山之名，更以其鄉名山。至於不以隱疾命名，避不祥也。這就是命名不宜用國名、官名、山川名、隱疾名、畜牲名、器幣名的道理。可見命名諱法的事很可能在周代以後便已逐漸形成。

此外，《左傳·桓公二年》又載：「初，晉穆侯之夫人姜氏，以條之役生太子，命之曰仇，其弟以千畝之戰生，命之曰成師。師服曰：『異哉！君之名子也。夫名以制義，義以出禮，禮以體政，政以正民，是以政成而民聽，易則生亂。嘉耦曰妃，怨耦曰仇，古之命也。今君命大子曰仇、弟曰成師，始兆亂矣。兄其替乎？』」杜氏《注》：「穆侯愛少子桓叔，俱取於戰以為名，所附意異，故師服知桓叔之黨必盛於晉，以傾宗國，故因名以諷諫。」孔穎達《疏》：「正義曰：『大子與桓叔，雖並因戰為名，而所附意異。仇取於戰相仇怨，成師取能成師眾。緣名求義則大子多怨仇，而成師有徒眾。穆侯本立此名，未必先生此意，但寵愛少子於時已著，師服知桓叔將盛，故推出此理，因解其名以為諷諫，欲使之強幹弱枝耳。』」這是古籍中有關命名忌諱的另一段記載。

兩兄弟既並因戰為名，一因戰敗為復仇，命之曰仇，意謂敵對；一因建立功勞，命之曰成師，意謂擴展，故而大夫師服藉機說明名之善惡關係國政，諷諫嫡庶不分、愛惡有別，兆亂之始也。後來穆侯去世，其弟殤叔自立為君，太子仇被迫逃亡。殤叔三年，太子仇率徒襲擊殤叔自立為君，即是文侯。文侯仇逝世，其子昭侯即位，將曲沃封給成師，稱為桓叔，其曲沃城比晉都翼城大。「本大而末小，是以能固。」（《左傳·桓公二年》）這是鐵則。若是「末大於本而得民心，不亂何待？」（《史記·晉世家》）果然，傳到曲沃武公時就直取晉而代之，是為晉武公。師服之慮，不幸而言中，可見名可定命之說在當時即已令人深信不疑。

從此亦可見古人有關命名之忌諱，頗含警戒，不可不慎。

另外，名可定命的觀念也反映在取賤名的作法上。比較之下，這一作法就單純多了。從前醫藥不發達，生養小孩存活不易。基於小孩貴氣不易養成，為此特地師法天地卑賤之物易生易長而取名，其目的也只是在期待小孩無病無災順利成長。所以，在早期的臺灣農村社會，經常可以看到為男孩取個像阿草、阿牛、阿狗、阿土、蕃薯、樹根這樣的俗名，而原本就被輕賤的女孩很多更被命名為罔腰、罔市、招弟、來弟。這種現象在教育普及而且少子化的今日，已少發現，倒是諧音問題應該注意。

諧音問題的確不容小覷。清代同治七年，江蘇考生王國鈞，參加殿試，本為一等，但因姓名與「亡國君」諧音，慈禧太后大為不滿，便下旨降為三等，實在冤枉！光緒三十年，直隸劉春霖參加科考名列進士三甲末等，但因其名春霖有春雨之意，再加上其姓與「留」諧音，頗有恩澤永垂之意。慈禧太后大為讚賞，便下旨拔擢為甲等第一，成為清代最後一名狀元，實在幸運！我有一個學生姓廖名奕同，羣朋竟然笑稱「尿一桶」，如此嬉鬧捉弄，實在困擾！今人鑽研姓名學，不僅要顧及文字義理、筆畫吉數，還得參照陰陽五行、生肖八字，實在是大學問。但無論如何，好名字，總得要有好德行來搭配，方才有可能收到相得益彰之效。

肆、表字的依據與變化

表字，在古代一般只限於貴族階層和有身分的知識分子才會有字，平民百姓有名無字。譬如孔子是宋國貴族之後所以有字。時至西漢，開國功臣張良是戰國七雄韓相國之後所以有字。而蕭何、陳平，因是平民出生，均是無字。宋代以後，命名之外又有表字，各階層幾乎都是如此，明清時代更是如此。民初，表字之風仍盛。爾後，或肇因於所謂民主思潮之興起而告式微。延至民國百年的今日，名字雖然還是連用，其實只是稱名而已。

上古人類先有語言，次生文字。文字是表達語言的具體工具，故可謂是間接的語言。六書，象形、指事、會意、形聲、轉注、假借，造字之本也。象形、指事為造字之最古原則，會意、形聲為造字之次古原則，轉注、假借乃造字之應用原則。六書，並非只限於字形，也與音、義有密切關係。如此這般，中國的語言文字就演變成單音節的方塊字。在意義上，一字不僅有本義，更有引申義和假借義。義非一，音讀自亦非一，此乃自然之理。在語音學上說，義異則音異，除本音外還會有勾破音。中國文字因有不同的聲符形符，可以離析，也可以組合，在文學的運用上自有其靈活性與豐富性。命名與表字既承襲這樣的優越性，其中所蘊含的哲理與藝術之高，自非其他民族所能及也。

名與字既然表裏相應，其意義自然有其密切關連。清代漢學大家王引之苦心研究先秦名字，撰成《春秋名字解詁》（收在其書《經義述聞·第二十二、第二十三》）一文，據他統計名與字意義相應之情形，可分為以下五種方式（載在《經義述聞·第二十三》最後敘曰部分）：

- (一) 同訓。即名與字為同義詞，二者互為解說。如《史記·仲尼弟子列傳》施之常字子恆。《爾雅·釋詁》：「恆，常也。」名與字其義相同。
- (二) 對文。即名與字為反義詞，二者對立相應。如《左傳·襄公二十七年》楚公子黑肱字子晳。《說文》：「晳，人色白也。」晳與黑相對成文。
- (三) 連類。即連類相及。亦即義類相近，因此及彼。如《史記·仲尼弟子列傳》原憲字子思。《說文》：「憲，敏也。」《左傳·僖公三十三年》：「禮成而加之以敏。」杜氏《注》：「敏，審當於事也。」憲既有審當於事之義，故字子思。
- (四) 指實。即因性指實，聯繫實物以表字。如《史記·仲尼弟子列傳》仲由字子路，取行必由路之義也。
- (五) 辨物。即辨物統類，取物名分別為名與字。如《史記·仲尼弟子列傳》梁鱣字叔魚，即以別名為名，以共名為字。

而今人越分越細，不僅就此展延到七種或八種名稱，甚至還推為扣合式、並列式、注釋式、輔助式、同用式、相對式、矛盾式、因果式、推導式、呼應式、仿照式、擴充式、延伸式等等不一而足。其實二者原本就是互為呼應、輔助、推展、擴充的關係，再如此硬性攬弄，只是徒亂人意而已。簡單分法，只須明白同義互訓與反義相對即可。再不濟就以最常見的情形來說，大致可以分為下列五種方式：

- (一) 同義互訓。譬如屈平字原、班固字孟堅、周瑜字公瑾、諸葛瑾字子瑜、文天祥字宋瑞。
- (二) 反義相對。譬如趙衰字子餘、曾點字子晳、王績字無功、趙孟頫字子昂、晏殊字同叔。
- (三) 相關聯想。譬如趙雲字子龍、晁補之字無咎、白居易字樂天、蘇軾字子瞻、馬致遠字千里。
- (四) 原名變化。譬如李白字太白、謝安字安石、杜牧字牧之、許恕字如心、馮夢龍字猶龍。
- (五) 思慕前賢。譬如顏之推字介、牛僧孺字師黯、陸游字務觀、張養浩字希孟、顧祖禹字景范。

古人表字，除在語意上取其相應相對外，通常會在技巧上力求變化以期更能出奇制勝。在語意上，一般人歡喜取用表示爵位的字眼，如君、公、卿、伯、子

諸字以及表示尊高地位的翁字。在技巧上，比較簡單的是多加個甫字或子字。《禮記·曲禮下》：「有天王某甫。」鄭玄《注》：「某甫，且字也。」孔穎達《疏》：「且字者，未斥其人，且以美稱配成其字。」段玉裁《說文注》：「偁某甫者，若言尼甫、嘉甫、孔甫；甫則非字，凡男子皆得偁之。」按：甫或作父。孔子字仲尼父，可以只稱仲尼或尼父。至於子字，也是男子的美稱，在這裏只用以飾字，即是表字時多加子字以為飾。此情形有兩種，一是子放字前，如顏回字子淵、杜甫字子美、蘇轍字子由。一是子放字後，如張衡字平子、張禹字長子、吳道玄字道子，此乃仿效先秦稱謚之格式。

若是以干支命名，則多半會參照陰陽剛柔、五行生剋表字，茲舉王引之《春秋名字解詁》所述兩例為證：

- (一) 鄭人石癸，字甲父。癸，天干五行屬水，柔日也；甲，天干五行屬木，剛日也。名癸字甲者，取木生於水，又剛柔相濟也。
- (二) 楚公子壬夫，字子辛。壬，天干五行屬水，剛日也；辛，天干五行屬金，柔日也。名壬字辛者，取水生於金，又剛柔相濟也。

另外，表字時添加有意義的飾詞也是普遍的作法，如法正字孝直、諸葛亮字孔明、張遼字文遠，名的相應字是直、明、遠，而孝、孔、文就是飾詞。

此外，表字時以伯（孟）仲叔季排行表兄弟長幼之序也是常見的作法，如孫策字伯符、孫權字仲謀、孫翊字叔弼、孫匡字季佐四兄弟即是。若改用元、巨、長、次、幼、稚、少、孺、弱等字以求變化，其義相同。另有一種非用排行符號的行輩字派的作法，如袁紹為其子表字即以顯字起頭以示兄弟同輩。魏晉以後，行輩字派從表字轉向命名，如：唐朝杜甫兩子分別命名字宗文、宗武，宋朝蘇軾與蘇轍兩兄弟則用同部首文字命名。他們的命名法即代表行輩字派的兩種主要形式。這就是現在家譜中一般所說的行輩字派。

有關表字以伯（孟）仲叔季排行表兄弟長幼之序的作法，可以再深入討論。《論語·微子·十一》：「周有八士：伯達、伯適、仲突、仲忽、叔夜、叔夏、季隨、季騶。」清代曹之升《四書摭餘說》：「古無書伯仲叔季而猶呼其名者，則達、適、突、忽、夜、夏、隨、騶皆字也。士冠禮曰：『伯某甫仲叔季，唯其所當。』檀弓曰：『幼名，冠字，五十以伯仲，周道也。』葉夢得曰：『子生三月，父名之。至冠，字而不名，所以尊名也。五十為大夫，有位於朝，但曰伯仲而不字，所以尊字也。』士冠禮既冠而字，伯仲皆在上，所以為字者在下，如伯牛、仲弓、叔肸、季友之類是也。至五十為大夫，但言伯仲而冠之以字，伯仲皆在下，如召伯、南仲、榮叔、南季之類是也。孔子諸弟子稱字未有以伯仲在下者，蓋皆不為大夫也。然則八士書伯仲叔季則在二十為字之時可知，書伯仲叔季而下稱其字，則俱未五十為大夫又可知，故曰八士，士也。」（引自程樹德《論語集釋》頁一二九

六，中華書局，1990年8月）總之，士人表字，伯仲在字前；五十為大夫，為尊重故，則伯仲在字後。如晏嬰字平仲、田完字敬仲，此亦是仿效先秦稱諡之格式。由此可見古人行事之謹嚴、用字之分明。

伍、名字的用法與諱法

名與字在人際交往中的用法不同，如果人人都能謹守勿忽，將有助於人際關係的友善、和諧。一般來說，除尊長對卑幼者直稱其名之外，自稱、謙稱之時也要稱名；而卑幼對尊長者可以稱字不能稱名。另外，敬稱、尊稱之時，也必須稱字。換言之，名是供長輩呼喚之用，字是供平輩和晚輩稱呼之用。敬稱、尊稱及下對上則稱字；自稱、謙稱及上對下則稱名。此外，平輩之間，也要相互稱字，只有在很熟悉的朋友之間才可稱名，否則指名道姓、直呼其名，都會被視為輕賤無禮。對於君主或父母長輩的名，更是連提都不能提，否則就是大不敬，甚至是大逆不道，於是我國特有的避諱制度於焉形成。這就是古代的一種稱謂禮制。

這裏且舉三個稱謂正確的例子。自稱則稱名，如《論語》〈述而·三十〉：「丘也幸，苟有過，人必知之。」聖人如孔子，在弟子面前仍自稱其名。上對下則稱名，如〈學而·十五〉：「賜也！始可與言詩已矣，告諸往而知來者。」孔子是尊長，直呼弟子端木賜之名即可。另外，平輩之間，雖也要相互稱字，但尊前可以不諱。如〈先進·十五〉，子貢問：「師與商也孰賢？」在孔子尊長之前，弟子之間互稱其名即可，故此處子貢只宜直稱師與商。子貢是端木賜之字，此處稱字不稱名，乃記述者之尊稱也。

這裏也舉兩個稱謂有誤的例子。大陸電視影片《鐵齒銅牙紀曉嵐》一劇，劇中主人公紀曉嵐多次這樣說：「我紀曉嵐如何如何……。」另外，香港電影《孔子》一劇，劇中孔子稱呼其弟子，一下子呼名，一下子呼字。這都是不妥的。紀昀，字曉嵐。自稱時，只能稱名不能稱字。而孔子是尊長對其弟子只須直呼其名即可。一部影視劇的成功，方方面面都應考證清楚不能錯用。

至於避諱，《左傳·桓公六年》載：「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禮記·檀弓下》載：「卒哭而諱，生事畢而鬼事始已。」因此，宋代洪邁《容齋三筆·卷十一》提到「帝王諱名，自周世始有此制，然只避之於本廟中耳。『克昌厥後、駿發爾私』，成王時所作詩。昌、發不為文、武諱也。」「克昌厥後」以及「駿發爾私」二句，是《詩經·周頌》中〈雔〉與〈噫嘻〉所載，其中「昌」與「發」二字，為不失事正都沒有避諱，可見當時對避諱一事還不甚嚴格，所以《禮記·曲禮上》載有所謂「不諱嫌名」、「二名不偏諱」、「君所無私諱」、「詩書不諱」、「臨文不諱」、「廟中不諱」等說法。但清代趙翼《陔餘叢考·卷三十一》提到避諱，

則主張「蓋起於東周之初，晉以僖侯廢司徒，宋以武公廢司空，魯以獻武廢具敖。考數公之生，皆在西周，若其時已有避諱之例，豈肯故犯之而使他日改官及山川之名乎？想其命名時尚未有禁，及後避諱法行，乃不得不廢官及山川名耳。」可見避諱之風行當在他們之後。陳光堅《諱源略說》也力主避諱之俗當起自春秋時期。避諱之風至唐更為盛行，到了宋、清二代，不僅嚴苛，而且愈演愈烈，流弊所及既深且巨，早已抹煞原先敬稱諱名之美意。這是後話。

有關避諱的規定，《公羊傳·閔公元年》載：「為尊者諱，為親者諱，為賢者諱。」這是古代避諱的總則。其對象包括帝王將相、長輩先祖、有德行之賢者。其意即是凡與君主、聖賢、尊長名諱相同者，就得用改字、空字、缺筆、改音等辦法來迴避，這就叫做避諱。避諱，一般諱名不諱字，因先祖的字常被後代子孫改奉為姓氏。若要詳細分述，其諱法可分為個人諱、家諱、國諱、聖人諱。

所謂個人諱，顧名思義，就是迴避個人的名諱。大致有兩種情況：一種是一些官僚自恃權勢，命令手下避其名諱，這就是自諱其名。另一種是一些下級官吏和身分低微者仰承上意主動巴結而避其名諱，這就是為他人諱。這種諱法在封建社會中並沒有得到禮法的承認，而且這些官吏的權勢也很有限，若遇上一些不畏權勢敢於犯上的硬漢，往往會自討沒趣。宋時有州官田登，自諱其名，致使州境之內皆呼燈為火；上元放燈，吏人書榜揭於市曰：「本州依例放火三日。」時人譏云：「只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五代時馮道，歷朝為相。一天，他的門客為他講《道德經》，書的第一句就是「道，可道，非常道。」為了避諱，門客靈機一動，將這句話改為「不敢說，可不敢說，非常不敢說。」像這樣的避諱，真是令人啼笑皆非。

所謂家諱，也叫私諱，就是家族內迴避父祖的名諱。凡父祖名某某，其家人在聊話家常或寫作文章時，都必須特地讀成諧音或避開此字。在中國人的心目中，家族的血親祖先最為重要最該供奉。這個社會的倫理既以己身為基點而構築社會關係，而已身又由父祖所出，所以每一個中國人從小就被灌輸要敬祖祭祖，也要光宗耀祖。中國人的家諱觀念特別根深柢固，因而能夠得到封建禮法的承認。《禮記·曲禮上》：「入門而問諱。」即是在說明避諱的重要。唐朝詩鬼李賀因父名晉肅而不得進舉而鬱鬱於終，最是冤枉。韓愈與李賀書，勸賀舉進士。賀舉進士有名，與賀爭名者毀之，曰：「賀父名晉肅，賀不舉進士為是，勸之舉者為非。」聽者不察，和而唱之，同然一辭。愈為此作〈諱辯〉以為力駁。其中有這樣一句：「父名晉肅，子不得舉進士；若父名仁，子不得為人乎？」可悲！可歎！若此避諱之風竟成打擊敵手、排擠異己之工具，實在就不足道了。

至於《唐律》中規定，凡是官職名稱或府號與父祖名諱相犯，即不得冒榮居之，例如：父祖名中有叫安者，不得在長安縣任職；父祖名中有叫常者，不得任

太常寺中的官職。如果本人不提出更改而接受官職，一經查出後即削去官職，並判一年的刑罰，無怪乎古人對名諱唯恐避之不及呢！在今日看來，這種諱法實在是很不可思議的怪事。

所謂國諱，也叫公諱，就是指迴避皇帝本人及其父祖的名諱，有時還諱及皇后及其父祖、前代年號、帝后諡號、皇帝陵名等等。如：漢高祖名邦，《書經》「協和萬邦」改為「協和萬國」；後漢光武帝名秀，「秀才」改叫「茂才」；清康熙帝名玄燁，故「玄武門」改為「神武門」，而范曄就得因犯諱之故而避名稱字叫范蔚宗。外交上，尊重對方的國諱也是重要禮節。由於國諱的嚴格性，所以帝王取名大多用生僻字，遵循「難知易諱」的原則，並盡可能取單名。如此一來，對於政治和日常生活的影響相形之下應該有所減低，但因失察而遭革職或處死者，有清一代不計其數，實在可怕。

所謂聖人諱，就是指迴避聖人的名諱。聖人諱並不像國諱、家諱那樣嚴格、那樣廣泛。在封建時代，既有朝廷規定的聖人諱，又有民間自發性地為聖賢避諱。有關朝廷所規定的聖人諱，最早大概是在宋代，而且這時所說的聖人諱的範圍更為擴大。它包括中華民族的始祖黃帝、宋代帝王賜封的至聖先師孔子以及亞聖孟子，還有周公也都列入避諱之列。自稱「道君皇帝」的宋徽宗，崇奉道教，因此也將老子列入避諱之列。到了後來，甚至連孔子的母親顏徵在，也在避諱之列。

在所有聖人當中，其名諱避得範圍最廣、時間最久者，當數鼎鼎有名的孔夫子。從宋代一直到清代，從皇帝到平民百姓，從書面到口頭，無不對其名「丘」一字敬而諱之。在書寫上或用朱筆圈之，或闕一筆寫成「亾」；在誦讀上或讀為「休」，或讀為「區」，或逕讀為「某」。宋大觀四年，為避孔子名諱，朝廷更規定瑕丘縣改為瑕縣、龔丘縣改為龔縣。統治者如此推崇聖人，無非是想藉助其學說來加強對人民的統治。至於藝壇大師張大千先生，生前曾在外雙溪的摩耶精舍預立一塊墓碑，其上刻有「梅亾」二字。那個「亾」字，就刻意少寫一筆，那純粹是讀書人一份單純的崇敬而已。

至於姓，原是不諱的。孟子就曾說過：「諱名不諱姓，姓所同也，名所獨也。」（《孟子·盡心下》）但事實不然。從宋代起，丘姓者即因犯了孔子的名諱而被迫改作「邱」，其音且須讀成「七」。一直到五四運動以後，在打倒孔家店的呼聲中，一些邱姓的學者才憤憤不平地把這個掛了近千年的耳朵去掉，重新恢復為丘姓。

在民間也有自發性地為聖賢避諱的現象。宋人鄭誠非常敬仰詩人孟浩然，有一次經過郢州浩然亭時，對於以名命亭未曾避諱甚為感慨，於是把浩然亭改為孟亭。唐人楊密曾在揚州擔任地方官，因為要避他的名諱，揚州人至今還習

慣把蜂蜜叫做蜂糖。凡此種種皆是感佩景仰所趨，只要不過頭有所妨礙也還是好事。

陸、名與字相應關係之舉例

名與字之間有其相應關係，上文已作敘述，此處擬舉孔門弟子之名字、歷代人物之名字、我修文會同仁之名字細加介紹以作說明。

一、孔門弟子名與字舉例

孔門號稱有三千弟子，其中有七十二賢人，更傑出者有所謂四科十二哲。現在就以孔門弟子之名與字為例來談談其間的相應關係。茲分舉五例以作說明：

- (一) 樊須，字子遲，故亦稱樊遲。子，范寧《穀梁傳·集解》：「子者，人之貴稱。」原是男子的尊稱或美稱，而此處只是在表字上加之以為飾，故與姓合稱時可省。下同。《詩·邶風·匏有苦葉》：「卬須我友。」須，待也。《後漢書·孝章帝紀》：「朕思遲直士。」意即「朕思待直士。」遲，待也。須、遲義同。
- (二) 宰予，字子我。予，同「余」，我也。《爾雅·釋詁下》：「予，我也。」名與字，二者義同。
- (三) 冉求，字子有。《詩·邶風·谷風》：「何有何亡，鼈勉求之。」鄭氏《箋》：「有，求多。亡，求有。」求有找尋、爭取之意。有是豐足、富厚之意。孔門弟子何所求？《論語》〈述而·六〉，子曰：「志於道，據於德，依於仁，游於藝。」故知所求者乃道、德、仁、藝也。於〈雍也·六〉，孔子即稱讚冉有「求也藝，於從政乎何有？」有所求，即有所得。名與字互為關聯。
- (四) 閔損，字子騫。《詩·小雅·天保》：「不騫不崩」，《毛傳》：「騫，虧也。」《漢書·晁錯傳》：「內無邪辟之行，外無騫汙之名。」顏師古《注》：「騫，損也。」損與騫，皆含有減損、虧損之意。
- (五) 南宮括，字子容。《史記·秦始皇本紀》，太史公曰：「秦孝公有席捲天下、包舉宇內、囊括四海之志。」《史記集解》引張晏曰：「括，括囊也，言其能包含天下。」《後漢書·蔡邕傳》：「包括無外。」以上所引皆指括有容受之意。括者，包容之稱，故名括字子容，名與字義同。

二、歷代人物名與字舉例

歷代英雄豪傑千千萬萬，其名與字雅致特出者非常之多。細究其引經據典，或概括經義，或使典用事，或采擷名篇，個個別出心裁，真是洋洋灑灑美不勝收。茲分舉五例以作說明：

- (一) 司馬相如，字長卿。《史記·司馬相如列傳》：「既學，慕蘭相如之為人，更名相如。」而蘭相如為趙上卿，為百官之長，故司馬相如，字長卿。此取法前賢亦步亦趨欲圖建功立業之意甚明。
- (二) 潘岳，字安仁。《論語》〈雍也·二十一〉：「仁者樂山。」〈里仁·二〉：「仁者安仁。」岳，同「嶽」，山之崇大者也，故名岳，字安仁。而俗稱潘安，有人以為是古代駢體文或詩歌為遷就對仗、押韻而省字，但從古人對名字的重視，吾人甚知為寫作詩文而於名字如此截尾，不僅高手不屑為之，即使是一般人也是有所忌諱。又有人以為是潘安捲入宮廷的權力鬥爭不配有「仁」字而遭刪除，但吾人以為事實不致如此嚴重。研究語音學的人就明白潘安仁三字連著念，尾音仁字不甚明顯，就好像念成潘安二字而已，自然就簡省為潘安。杜甫〈花底〉（見楊倫1978年編輯《杜詩鏡詮》頁六六六、六六七。），其頸聯寫作「恐是潘安縣，堪留衛玠車。」（按：潘岳為河陽令，多植桃李，號曰花縣；衛玠風神秀異，乘羊車入市，見者以為玉人。潘縣、衛車，亦寓思洛陽意。）所提潘安，當是從俗，不是始稱。潘安，西晉人，美姿儀，中國第一美男子。「擲果盈車」、「連璧接茵」，就是潘安的故事。所謂「貌賽潘安」、「潘安再世」，即是歷代對潘安美貌的讚譽之詞。
- (三) 韓愈，字退之。《論語》〈先進·十五〉：「然則師愈與？」何晏《論語集解》：「愈，猶勝也。」〈先進·二十一〉：「由也兼人，故退之。」朱熹《論語集注》：「兼人，謂勝人也。」愈，既為勝過；退之則是約束使勿勝過。一愈一退，互為調和而恰到好處，此為中庸之道也。
- (四) 李商隱，字義山。《史記·伯夷叔齊列傳》，載周武王伐紂，伯夷、叔齊叩馬而諫，左右欲兵之，太公曰：「此義士也。」扶而去之。武王已平殷亂，天下宗周，而伯夷、叔齊恥之，義不食周粟，隱於首陽山，采薇而食之。商隱，即謂殷商之隱者；義山，即指「義不食周粟，隱於首陽山。」此名與字即是活用伯夷、叔齊之事蹟而取也。
- (五) 嚴復，字幾道。《老子》〈四十章〉：「反者道之動，弱者道之用。」又〈十六章〉：「致虛極，守靜篤。萬物並作，吾以觀其復。夫物芸芸，

各歸其根。歸根曰靜，靜曰復命，復命曰常。」此謂道體本是至虛至靜，無所謂正反。若說到有正反時，即道已然發生作用，生生不息，周而復始，此乃庸常不易之道。至於道的作用，唯有柔弱可以取勝。個中道理殊難明白，故老子舉水為例以教化世人。〈八章〉：「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眾人之所惡，故幾於道。」水利物不爭、含污就下，柔弱至極，可謂離道不遠矣。嚴氏評點《老子》，又易名復，字幾道，真乃善體道者也。

三、我修文會同仁名與字舉例

我修文讀書會，在莊世光老師帶領下，廿年來每週有兩次的授課，不僅研讀古書，而且也落實古禮。我們彷彿是當年洙泗師生一般其樂融融。最有意思的是我們一樣有名也有字。新進同學初次繳交詩作，待莊師批改過發回時總會順便表字贈送以資鼓勵。每一個表字都很新穎適切，我們總是讚不絕口。茲分舉五例以作說明：

(一) 張綠珠，字鳳翼。張大姊是看到八十四年九月七日中國時報寶島版刊登一篇介紹莊師的文章〈接引十方弟子一同讀古書〉而慕名前來。當她第一次繳交詩作時，老師一看她的名，立即詳問何以如此命名？她說長輩說過本來命名「緣珠」，戶政人員抄錯所致。用不著兩分鐘，老師隨口馬上就為她表字「鳳翼」。說是像鳥兒張開雙翼飛上飛下玩玩遊戲而已，不礙事的。這個張姓，姓得好。如此一來，綠珠墜樓的陰影一掃而去，爾後她更喜孜孜地說連命運都改了。莊師所送名字聯如下：

綠繞梧枝棲「翠鳳」 珠圍粉頸飾「金翼」

(二) 蘇日春，字正始。一元復始，大地回春，萬象更新。《春秋經·隱公元年》：「春王正月。」孔穎達《疏》：「正月，實是一月。凡人君即位，欲其常居正道，故月稱正也。」此正字，因避秦王嬴政之諱，讀曰征。《公羊傳·隱公元年》：「元者何？君之始年也。春者何？歲之始也。」故命名日春者，宜乎其表字正始。這個蘇姓與名字之關聯，密合度百分之百，甚有意思。莊師所送名字聯如下：

正本自茲為起日 始基從此趁開春

(三) 杜興隆，字尺五。東漢《辛氏三秦記》(收入《四庫全書·子部》)：「城南韋杜，去天尺五。」宋曾慥《類說》引《雞蹠集·去天尺五》：「韋曲杜鄠近長安。諺曰：『韋曲杜鄠，去天尺五。』」以上所指是自漢以

謝春聘

來，尤其是有唐一代，長安城南韋氏、杜氏累世貴族，時稱韋、杜。韋曲、杜鄴即是彼等貴族豪門所聚居之地，離帝王宮廷很近，故稱「去天尺五」。既是杜氏後人，又為電子新貴，則其命名興隆，而表字尺五，豈曰不宜乎？莊師所送名字聯如下：

興起美西 尺蠖其伸矣 隆翔臺北 五音克順哉

(四) 陳敏慧，字智珠。風度閑雅、敏慧不羣者，宜其有智如珠之圓潤，此可謂極致者也。智者，五常之一。《論語·子罕·二十八》：「子曰：『知者不惑。』」《老子·十九章》：「絕聖棄智，民利百倍。」《莊子·天地》：「黃帝遺其玄珠，象罔得之。」象罔者，絕聖棄智，無智也，無視也，無聞也。換言之，以無心為心，以萬物之心為心，以萬物之用為用，此象罔之所以得珠也。《楞嚴經》所載摩尼寶珠，即指自性，此乃真正之大智。《涅槃經》說：「摩尼珠投之濁水，水即為清。」此番譬喻即在強調大智之效應也。儒、釋、道之會通有如是者也。莊師所送名字聯如下：

敏而好學能生智 慧若無心可得珠

(五) 謝春聘，字上珍。《禮記·儒行》：「孔子曰：『儒有席上之珍以待聘。』」待聘之士，必須具有如席上之珍的真才實學，方才可能有遇合用世之時，故名為春聘者，宜乎其字為上珍。上字，由副詞轉為形容詞，更是特別。識字不多的父母竟能賜給一個好名，莊師又贈予一個好字，實在幸運。欣喜之餘，頗覺惶恐。今後唯有戰戰兢兢、無怠無荒、努力教學，庶幾可以不負所望。莊師所送名字聯如下：

春風桃李為人上 聘禮珪璋是國珍

柒、古人名字之相應對後代文化研究之貢獻

上古文化有許多因年代久遠保存不易而消失殆盡，但古人的名字卻因日常即有其實用性而得以保存，其中確實蘊藏著許多極具價值的文化資料，比如古人的名與字因為有其相應關係，即可從中認識大量的同義詞和反義詞，因此可以掌握解字釋詞的重要關鍵。東漢許慎在其所著《說文》一書中，即屢引古人的名與字作為實例，從名字相應關係而解說字詞而推求本義。例如：

(一)〈臤部〉：「臤，旌旗之游臤蹇之兒，從中曲而垂下臤相出入也。讀若偃，古人名臤字子游。」

段玉裁《注》：「晉有籍偃、荀偃；鄭有公子偃、駟偃；孔子弟子有言偃，皆字游。今之經傳皆變作偃，偃行而臤廢矣。」

(二)〈臤部〉：「施，旗旂施也，從臤也聲。齊樂施字子旗，知施者旗也。」

段玉裁《注》：「見左氏傳。孔子弟子巫馬施，亦字子旗。」

(三)〈乙部〉：「孔，通也，從乙子。乙，請子之候鳥也，乙至而得子，嘉美之也。故古人名嘉字子孔。」

段玉裁《注》：「此又以古人名字相應說孔訓嘉美之證。見於左傳者，楚成嘉字子孔、鄭公子嘉字子孔。春秋經『宋孔父』，左傳云：『孔父嘉。』何休云：『經稱字。』按孔父字孔，故後以為氏。」

像這類名與字相應的例子在《說文》一書中比比皆是，以上是有關文字學字形、訓詁學字義的確認，再來就要談談聲韻學上字音的辨識。章太炎說：「不明音韻，不知一字數義所由生，此段氏獨以為桀。」（見《國故論衡·小學略說》）換言之，古代文字多以聲寄義，注音等於注義，可以因音求義以聲音貫串訓詁。反之，亦可以因義求音以訓詁確定聲音。茲即以古人名與字之相應檢驗其音讀情形。例如：

(一) 許慎字叔重。因慎與重同訓，可知重之義在威重不輕率，其音讀當為柱用切，宋韻。

(二) 張載字子厚。《中庸·第二十六章》：「博厚所以載物，博厚配地。」

《易經·坤卦·象》曰：「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可知載之義是承也勝也，其音讀當為子愛切，音再，隊韻。

(三) 曾參字子輿。孟軻字子輿。二者互參，以名字相應關係來看，可知參字應通作驂字，差庵切，覃韻。《詩·秦風·小戎》：「駉驂是驂」，鄭氏《箋》：「驂，兩駢也。」王引之《春秋名字解詁》：「參，讀為驂。名驂字子輿者，駕馬所以引車也。」故閩南讀作驂是也，北人讀作人參之參，即不明名字相應之義也。

在許、段二氏之後，王引之《春秋名字解詁》即循此途徑擴大研究，從名與字的形音義三方面搜羅故訓，匡正前人之失，對於後人從事語義的研究很有啟發意義和借鑒價值。

再則，古人名與字的相應關係，也是提供判別異文得失的重要參考。古代人名歷經輾轉抄寫刻印，時常會有字形訛誤或異文出現，若能認識並掌握名與字比附的相應關係，將有助於判別異文之得失，而用以匡正古書文字之訛誤。如東漢名士范史雲，在不同記載中或名冉，或名丹，如果按照名與字相應的關係去考證，冉冉而升者是雲，故可知當名為范冉，丹字應是形近而誤。又如元代張擇，字鳴善，一作明善。韓愈〈送孟東野序〉一文中有一句「擇其善鳴者而假之鳴」，可見名擇者宜其字鳴善也。明善者，應是同音之誤。

另外，根據古人名字稱謂慣例，敬稱、尊稱及下對上則稱字，自稱、謙稱及

上對下則稱名，即可辨別古書之真偽或成書之年代。如《孝經》一書，《漢書·藝文志》認為是孔子所撰，《史記·仲尼弟子列傳》認為是曾子所作。有人則根據《孝經》起首「仲尼居，曾子侍」兩句，判定兩說皆非。因為若是孔子所撰，文中則不宜稱其弟子曾參為曾子；若是曾子所作，更不應自稱曾子，從此或可考證其作者當為曾子弟子。至於成書之年代，因《呂氏春秋》〈察微〉有所引述，至少可以斷定當在《呂氏春秋》之前的先秦時代。

此外，根據古人名與字的規定及其相應關係，還可以考證當代社會的某些制度。《論語·雍也·四》，子謂仲弓曰：「犁牛之子，駢且角，雖欲勿用，山川其舍諸？」《國語·晉語》記載：「宗廟之犧，為畎畝之勤。」可見在春秋時期的農業生產中早已使用牛耕。再以孔子弟子冉耕字伯牛、司馬耕字子牛及晉國大力士姓牛名子耕為例，在用字上由牛和耕作的緊密連結自可為當代的農業技術做一有力的見證。總之，每一個時代自有每一個時代特殊的文化觀念、社會心理和風俗習慣。若能仔細針對每一個時代人們的命名與表字加以開發和研究，對文化重建工作必定大有裨益。這些應該都可以算是中國姓名學中名與字相應所衍生而來的大貢獻。

捌、結論

古人說：「姓名二三字，好壞一輩子。」又說：「賜子千金，不如教子一藝；教子一藝，不如賜子好名。」也有說：「雁過留聲，人過留名。」還有說：「虎死留皮，人死留名。」由此可見要用一輩子的名字該是何等重要，也可見古人那麼慎重地命名表字，又那麼努力地進德修業以善始善終，真是其來有自。

從小到大、從老到臨終一刻，一天廿四小時，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一年復一年。活著時，跟隨一生的名字與每個人緊密相連；縱使有朝一日回歸真宅，一些有貢獻的人其名字還是活在人們的心裏。所以，不論古今中外，每一個人最珍貴的應該就是自己的姓氏名字，其分量可謂舉足輕重，幾乎可構成一個人最重要的人生價值之載體。

上引古人所說的名，通常指的是廣泛的涵義，當然也包含他們精心命取的名字在內。古人名與字的相應比附，是一套造就人生真善美的教育智慧。若說一物一太極，那麼，每一個名字也都是一個太極。它附帶有時代的訊息，鐫刻有文化的意涵，保留有宗族的烙印，凝聚有父母的期望，更隱寓有各自的愛好、情操、抱負與理想目標。所以，它代表著一個人存在生命的律動，其所蘊含的能量的確足以影響一生的成敗禍福。可見古人的命名表字確實有它的神聖性。

今人大多有名無字，其所稱名字，通常指的僅僅是名而已。雖然父母同樣重

細說古人的名與字

視命名，但可以體會得到在整個大環境中自然就欠缺一份命名表字的文化藝術的薰陶，而在應對進退中當然也就無法保有那份濃烈的自尊自重、尊他重他的傳統美德，至於因而導致對傳統文化的誤解或輕慢，那當然更不在話下。今日，在大人的世界裏，天天上演著爾虞我詐；在青少年的校園裏，霸凌事件層出不窮。這些亂象，推究其原，能說與從小就欠缺這樣的薰陶無關？卑之無甚高論。簡言之，人人若能懂得師法古人命名表字的用心，努力奮發愛惜名聲，愛己愛人，進而成己成物，則共創美好未來應該是可以期待的。

參考書目

- 易 經。收在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
- 詩 經。收在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
- 論 語。收在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
- 孟 子。收在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
- 左 傳。收在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
- 公羊傳。收在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
- 禮 記。收在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
- 老聃撰、王弼注（1996）。老子。臺北：臺灣中華書局。
- 莊子撰、郭慶藩集釋（1970）。莊子集釋。臺北：世界書局。
- 史 記。收在二十五史。臺北：藝文印書館。
- 漢 書。收在二十五史。臺北：藝文印書館。
- 後漢書。收在二十五史。臺北：藝文印書館。
- 王引之（2010）。春秋名字解詁。收在其經義述聞第二十二、第二十三。臺北：
世界書局。
- 段玉裁（1966）。說文解字注。臺北：藝文印書館。
- 趙曦明（1973）。顏氏家訓注。臺北：藝文印書館。
- 楊倫編輯（1978）。杜詩鏡詮。臺北：藝文印書館。
- 白虎通。中國哲學書電子書計畫：
<http://ctext.org/bai-hu-tong/xing-ming/zh>
- 論 衡（2008）。維基文庫：
<http://zh.wikisource.org/wiki/%E8%AB%96%E8%A1%A1/74>
檢索日期：2008.09.22。
- 王少華（2009）。古人的名、字、號。國學網：
<http://www.yiyuanyi.org/guoxue/200904/5659.html> 檢索日期：2009.04.20。
- 白 平（2008）。古人名字正讀六則。
<http://bbs.64gua.com/read-htm-tid-206074.html> 檢索日期：2008.09.29。
- 李建國（2010）。孔子命名小考。孔子起名網：
<http://www.kzname.com/show.aspx?id=111&cid=8> 檢索日期：2010.07.23。
- 李冬琪（2010）。古代人如何稱呼對方的名與字？阿波羅新聞網：
http://tw.aboluowang.com/life/data/2010/1108/article_43606.html
檢索日期：2010.11.08。

細說古人的名與字

季 漢（2007）。表字怎樣取？華漢文化會館：

<http://www.hanchinese.net/forum/viewthread.php?action=printable&tid=1648>

檢索日期：2007.10.16。

洪 邁。容齋三筆。讀書網：

<http://big5.dushu.com/showbook/101215/1042076.html>

宣化上人（2010）。大佛頂首楞嚴經淺釋。七葉佛教書舍：

<http://www.book853.com/show.aspx?id=930&cid=79> 檢索日期：2010.08.29。

孫年明（2011）。淺談古人的名和字。秋水長天：

http://sunnianming.blog.hexun.com/61615048_d.html 檢索日期：2011.02.23。

章太炎（2008）。國故論衡。愛如生國學論壇：

<http://forum.er07.com/viewthread.php?tid=16210> 檢索日期：2008.08.15。

陳昌火（2010）。古人的名與字趣談。小樓容我靜：

<http://163.21.20.125/oblog4/u/ling/1710.html> 檢索日期：2010.03.19。

張立中（2010）。淺談古人的名與字。高雄市十全國小週末親子讀經班部落格：

<http://tw.myblog.yahoo.com/shincyan-classic/article?mid=1287>

檢索日期：2010.10.22。

彭 華（2010）。孔子名字新解——讀錢穆《孔子傳》劄記一則。孔子起名網：

<http://www.kzname.com/show.aspx?id=56&cid=17> 檢索日期：2010.05.20。

趙 翼。陔餘叢考。國學導航：

<http://www.guoxue123.com/biji/qing/gyck/030.htm>

曇無讖（2010）。大涅槃經。新浪愛問：

<http://ishare.iansk.sina.com.cn/f/8011979.html> 檢索日期：2010.05.28。

韓 愈。諱辯。維基文庫：

<http://zh.wikisource.org/zh-hant/%E8%AB%B1%E8%BE%AF>